

上海顺灏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大股东及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顺灏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实施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4日在《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02）、《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3）、《关于实施回购公司股份方案暨取得金融机构股票回购专项贷款承诺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披露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即2025年3月3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即2025年3月3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顺灏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13,013,150	20.10
2	王丹	39,822,504	3.76
3	王耀锋	28,570,000	2.70
4	北京国星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5,430,776	2.40
5	官军	6,589,700	0.62
6	唐建柏	6,300,000	0.59

7	高原	5,600,500	0.53
8	宇星	5,500,000	0.52
9	邵贤达	4,961,850	0.47
10	郭启一	4,219,300	0.40

注：以上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总的持股数量。

二、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即 2025 年 3 月 3 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顺灏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13,013,150	20.10
2	王丹	39,822,504	3.76
3	王耀锋	28,570,000	2.70
4	北京国星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5,430,776	2.40
5	官军	6,589,700	0.62
6	唐建柏	6,300,000	0.59
7	高原	5,600,500	0.53
8	宇星	5,500,000	0.52
9	邵贤达	4,961,850	0.47
10	郭启一	4,219,300	0.40

注：以上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总的持股数量。

特此公告。

上海顺灏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10日